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十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

一、《关于孙公司万郡房地产（包头）有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万郡房地产有限公司与张琼女士两方股东拟按双方的持股比例对包头万郡进行同比例减资，减少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其中万郡房产减少出资9750万元，张琼女士减少出资250万元。减资完成后，包头万郡的注册资本由1.5亿元减至5000万元，其中：万郡房产出资4875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仍为97.5%；张琼女士出资125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仍为2.5%。

具体内容详见2019-002《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孙公司万郡房地产（包头）有限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回避了表决，其他6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陈瑞女士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兼任的董事会秘书职务，陈瑞女士仍在公司担任副总裁。根据公司董事长单银木先生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周滨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副总裁

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叶静芳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一职，但仍在公司继续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楼懿娜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单际华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本届董事会同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聘任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调整〈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员名单〉的议案》

因部分人员离职，同意根据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 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员名单进行调整，调整后名单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5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员名单（调整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2 日